

常年法律顾问 业务委托登记表

版本号：202203

委托项目	废止相关文件的公告
委托单位	中共武汉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
委托部门及经办人	资本市场处 徐慧芳
项目部门及联系人	资本市场处 徐慧芳
项目内容及要求	
一、本项目所附文件数量及名称： 1.市委金融办关于废止《武汉市加快推进企业上市工作实施方案》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建议的公告。 2.市委金融办关于废止《关于加快发展股权投资的若干支持政策》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建议的公告。 二、项目概况和审核要求： 为贯彻落实《公平竞争审查条例》（国令第 783 号）、《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实施办法》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99 号）、《国务院关于规范中介机构为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提供服务的规定》（国令第 798 号）等文件要求，现拟废止市人民政府印发的《武汉市加快推进企业上市工作实施方案》（武政规〔2022〕13 号）和《关于加快发展股权投资的若干支持政策》（武政规〔2023〕6 号）并征求社会公众意见建议，请常年法律顾问就两个公告提出审查意见。 委托部门经办人签名：徐慧芳 日 期：2025 年 9 月 2 日	
常年法律顾问的审核意见	
业务分类： 审核意见：经律师审查，无修改意见	



承办律师签名: 魏永泉

日期: 2025.9.3

常年法律顾问的再次审核意见（如果必要）

承办律师签名:

日期:

常年法律顾问的最终审核意见（如果必要）

承办律师签名:

日期:

备注